

汕头濠江零碳园区（深圳合作）运营中心
一期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咨询服务
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汕头濠江零碳园区（深圳合作）运营中心一期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咨询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汕头市濠江区工业园区办公室。 地址：汕头市濠江区磊广路茂南小区B幢2楼。 联系电话：0754-88691006。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咨询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 具有工程咨询资信证书或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的企业，并已入驻中介超市； 3. 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信用记录； 4.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项目建设地点：汕头市濠江区茂业路与南科路交叉口东南方向； 服务内容：为项目提供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咨询服务，对该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报告》进行评估，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社会稳定性评估报告编制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出具相关服务成果，并主动做好后期的跟进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时间：合同签订后 7 个自然日内提交初步成果，10 个自然日内完成专家评审工作，自签订之日起 15 个自然日内提交最终成果。 2. 地点：汕头市濠江区。
7	响应方案要求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取费依据结合国家计委、建设部计价格〔2002〕10 号文和其他设计行业相关取费标准的有关规定计算及中选人所报下浮率计取，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 3.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下浮区间 40%-45%。 4. 报价要求：中介服务机构所报价格包含社

		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费、专家评审费、税费等费用，超出项目业主服务金额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5. 服务响应：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如接到项目业主关于本项目的服务要求，中选中介服务机构能及时响应并妥善解决。 6. 业绩要求：需提供近三年内承担过相关工作的业绩证明，证明材料须明确注明合同签订时间及项目服务金额。 备注：项目业主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报价文件响应情况，综合比较响应方案质量、业绩、价格等因素后，选定中选服务机构。
8	服务时间	服务期限从合同签订生效日起至项目验收合格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落实整改，重新制作，若影响项目进度推进且给业主造成损失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

		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条款为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